

附件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江苏华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南京市江宁区机关综合保障服务中心(采购人名称)的南京市江宁区级机关餐饮服务中心食材采购及配送服务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南京市江宁区级机关餐饮服务中心食材采购及配送服务(标的名称)，属于批发业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江苏华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99.2025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7.842421万元^①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^①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(盖章)：江苏华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7月14日

注：

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，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，货

四、★第一章投标邀请中（二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市江宁区机关综合保障服务中心（采购人名称）的南京市江宁区级机关餐饮服务中心食材采购及配送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南京市江宁区级机关餐饮服务中心食材采购及配送服务包10: 日杂类（标的名称），
属于批发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祥芮达食品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5866.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07.07万元^①，
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 /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 / _____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
(承接)企业为____ / 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^①，
属于____ / 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盖章）： 江苏祥芮达食品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7月15日

注：

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，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，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，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。若供应商提供